**师范教育专业审核材料明细表**

原有师范教育类专业以及拟申请设置为师范教育专业， 需提交如下书面材料：

1. 学校发展规划和专业建设发展的中长期规划。
2. 专业设置为师范教育类的可行性报告及论证材料。
3. 专业设置申报表。
4.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。
5. 专业人才培养所必需的教师队伍和教学辅助人员相关材 料（如专业课任课教师配置一览表，需包含教师姓名、年龄、性 别、职称、学历、毕业学校及专业、拟授课程名称等）。
6. 专业举办条件（专业开办经费、教室、专业实验室及开出率、教学仪器设备、图书资料、实习基地、学生宿舍等）的 落实情况报告。
7. 相关市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（非必要）。
8. 其他相关材料。